

花蓮縣政府 書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游惠敏
電話：03-8235546
傳真：03-8234990
電子信箱：yuhm693@hl.gov.tw

受文者：本府原住民行政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7日

發文字號：府社福字第11401569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核定計畫書等資料 (376550000A_1140156910_ATTACH1.pdf、
376550000A_1140156910_ATTACH2.pdf、376550000A_1140156910_ATTACH3.pdf)

主旨：有關貴處辦理「照顧服務員-原住民專班」計畫書(114年
11月3日至20日)，本府備查，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處114年8月4日府原行字第1140149261號函。
- 二、請貴處於開訓後3日內將參訓學員名冊及學員數位學習證明，報府核備。
- 三、旨案須遵循「花蓮縣辦理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計畫」及「花蓮縣政府實施民間單位自費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之訓練品質抽查作業規範」規定，資格計畫及作業規範可至本府社會處網站查詢(業務資訊-老人福利-服務措施-照顧服務員資格訓練)。
- 四、本訓練執行期間，涉及訓練內容異動，訓練單位應以書面述明原因及檢附計畫變更申請書，並報請本府同意。

正本：本府原住民行政處

副本：本府社會處

